

諧 絲

期七十五第

版出一期星每

地址

北京大學第一院新潮社

報費

每份本京銅元四枚外埠連郵費二分半年五角全年一元郵票代價以九五折計算

廣告費

每方寸每期五角十期以上七折二十期以上對折

「出了象牙之塔」譯本後記

我將廚川白村氏的苦悶的象徵譯成印出，迄今恰已一年；他的略歷，已說在那書的引言裏，現在也別無要說的事。我那時又從出了象牙之塔裏陸續選譯他的論文，登在幾種期刊上，現又集合起來，就是這一本。但其中有幾篇是新譯的；有幾篇不關宏旨，如遊戲論，十九世紀文學之主潮等，因為前者和苦悶的象徵中的一節相關，後一篇是發表過的，所以就都加入。惟原本在描寫勞動問題的文學之後還有一篇短文，是回答早稻田文學社的詢問的，題曰文學者和政治家。大意是說文學和政治都是根據于民衆的深邃嚴肅的內底生活的活動，所以文學者總該踏在實生活的地盤上，為政者總該深解文藝，和文學者接近。我以為這誠然也有理，但和中國現在的政客官僚們講論此事，却是對牛彈琴；至于兩方面的接近，在北京却常有，幾多醜態和惡行，都在這新而黑暗的陰

影裏開演，不過還想不出作者所說似的好招牌，——我們的文士的思想也特別儉嗇。因為自己的偏頗的憎惡之故，便不再來譯添了，所以全書中獨缺那一篇，好在這原是給少年少女們看的，每篇又本不一定相鉤連，缺一點也無礙。

※ ※ ※

「象牙之塔」的典故，已見于自序和本文中了，無須再說。但出了以後又將如何呢？在他的其次的論文集走向十字街頭的序文裏有說明，幸而不長，就全譯在下面：

「東呢西呢，南呢北呢？進而即于新呢？退而安于古呢？往靈之所教的道路麼？赴肉之所求的地方麼？左顧右眄，彷徨于十字街頭者，這正是現代人的心。To be or not to be, that is the question.」我年踰四十了，還迷于人生的行路。我身也就是立在十字街頭的罷。暫時出了象牙之塔，站在騷擾之巷，來一說意所欲言的事

罷。用了這寓意，便題這漫筆以十字街頭的字樣。

「作為人類的生活與藝術，這是迄今的兩條路。我站在兩路相會而成為一個廣場的點上，試來一思索，在我所親近的英文學中，無論是雪萊，斐倫，是斯溫班，或是梅壘迪斯，哈兌，都是帶着社會改造的理想的又明批評家；不單是住在象牙之塔裏的。這一點，和法國文學之類不相同。如摩理思，則就照字面地走到街頭發議論。有人說，現代的思想界是碰壁了。然而毫無有碰壁，不過立在十字街頭罷了，過路是多着。」

但這書的出版在著者死於地震之後，內容要比前一本雜亂些，或者是雖然做好序文，却未經親加去取的罷。

本 期 目 錄

| | |
|--------------|----|
| 「出了象牙之塔」譯本後記 | 魯迅 |
| 插論語絲的文體——穩 | 健 |
| 罵人及費尼潑賴 | 語堂 |
| 茶話之五：塞文狄斯 | 子榮 |
| 詞色欲法 | 日明 |

※ ※ ※

造化所賦界於人類的不調和實在還太多。這不獨在肉體上而已，人能有高遠美好的理想，而人世間不能有副其萬一的現實，和經歷相伴，那衝突便日見其了然，所以在勇於思索的人們，五十年的中壽就恨過久，於是急急轉，有苦悶，有彷徨；然而也許不過是走向十字街頭，以自送他的餘年歸盡。自然，人們中儘不乏面團團地活到八十九十，而且心地太平，並無苦惱的，但這是專為來受中國內務部的褒揚而生的人物，必須又作別論。

假使著者不為地震所害，則在塔外的幾多道路中，總當選定其一，直前勇往的罷，可惜現在是無從推測了。但從本書，尤其是最要緊的前三篇看來，却確已現了戰士身而出世，於本國的微溫，中道，妥協，虛假，小氣，自大，保守等世態，一一加以毒辣的攻擊和無所假借的批評。就是從我們外國人的眼睛看，也往往覺得有「快刀斷亂麻」似的爽利，至於禁不住稱快。

但一方面有人稱快，一方面即有人汗顏；汗顏並非壞事，因為有許多是並顏而不汗的。但是，親手的文明批評家，總要多得怨敵。我會經遇見過一個著者的學生，據說他生時並不為一般人士所喜，大概是因為他態度頗高傲，也如他的文章，這我却無從辨別是非，但也許著者並不高傲而一般人士倒過於謙虛罷，因為

比真價裝得更低的謙虛和抬得更高的高傲，雖然同是虛假，而現在謙虛却算美德。然而，在著者身後，他的全集六卷已經出版了，可見在日本還有幾個結集的同志和許多閱看的人們和容納這樣的批評的雅量；這和敢於這樣地自己省察，攻擊，鞭策約批評家，在中國是都不大容易存在的。

※ ※ ※

我譯這書，也並非想揭隣人的缺失，聊博國人的快意的。中國現在並無「取亂侮亡」的雄心，我也不覺得負有刺探別國弱點的使命，所以正無須致力於此。但當我旁觀他鞭責自己時時彷彿痛楚到了我的身上了，後來却又霍然，正如服了一帖涼藥。生在陳腐的古國的人們，倘不是洪福齊天，將來能得內務部的褒揚的，大抵總覺到一種腫痛，有如生着未破的瘡。未嘗生過瘡的，生而未嘗割治的，都不會知道，否則，就明白一割的創痛，比未割的腫痛要總活得多。這就是所謂「痛快」罷。我就是想藉此先將那腫痛提醒，而後將這「痛快」分給同病的人們。

著者訶責他本國沒有獨創的文明，沒有卓絕的人物，這是的確的。他們的文化先取法于中國，後來便學了歐洲；人物不但沒有孔墨，連做和尚的也誰都比不過玄奘。蘭學盛行以後，又不見有齊名奈端林奈達爾文等輩的學者；但是在植物學地震學醫學上，他們是已經著了

相當的功績的，也許是著者因為正在針砭自大病之故，都故意抹殺了。但總而言之，畢竟並無固有的文明和偉大的世界的人物；當兩國的交情很壞的時候，我們的論者也常常於此加以嗤笑，聊快一時的人心。然而我以為惟其如此，正所以使日本能有今日，因為舊物很少，執著也就不深，時勢一移，蛻變極易，在任何時候，都能適合於生存。不像幸存的古國，恃着固有而陳舊的文明，害得一切硬化，終於要走到滅亡的路。中國倘不澈底地改革，運命總還是日本長久，這是我所相信的；並以爲舊家子弟而衰落，滅亡，並不比爲新發戶而生存，發達者更有光彩。

說到中國的改革第一著自然是掃蕩廢物，造成一個使新生命得能誕生的機運；五四運動，本也是這機運的開端罷，可惜來摧折她的很不少。那事後的批評，本國人大抵不冷不熱地，或者竟胡亂地說一通；外國人當初倒頗以爲有意義，然而也有攻擊的，據云是不顧國民性和歷史，所以無價值。這和中國多數的胡說大致相同，因為他們自己都不是改革者。豈不是改革麼？歷史是過去的陳跡，國民性可改造於將來，在改革者的眼裏，已往和目下的東西是全等於無物的。在本書中，就有這樣意思的話。

恰如日本往昔的派出「遣唐使」一樣，中

國也有了許多派赴歐美日本的留學生。現在文章裏每看見「莎士比亞」四個字，大約便是遠哉遙遙。從異國持來的罷。然而且喫大菜，勿談政事，好在歐文，迭更司，德富蘆花的著作，已有經林紆譯出的了。做買賣軍火的中人，充游歷官的翻譯，便自有摩托車熱輸入聲下，這文化確乎是邇來新到的。

他們的遺唐使似乎稍不同，別擇得頗有些和我們異趣，所以日本雖然採取了許多中國文明，刑法上却不用凌遲，宮庭中仍無太監，婦女們也終于不纏足。

但是，他們究竟也太採取了，著者所指摘的微溫，中道，妥協，虛假，小氣，自大，保守等世態，簡直可以疑心是說著中國。尤其是凡事都做得上不下，沒有底力；一切都要從靈向肉，因有度著幽鬼生活這些話。凡那些，倘不是受了中國的傳染，那便是游泳在東方文明裏的人們都如此，不約而同，真有如所謂「把花來比美人，不僅僅中國人有這杆觀念，西洋人，印度人也有同樣的觀念」了。但我們也無須討論這些的淵源，著者既以為這是重病，診斷之後，開出一點藥方來了，則在同病的中國，正可借以供少年少女們的參考或服用，也如金雞那霜能醫日本人的瘧疾，即也能醫治中國人的一般。

我記得拳亂時候的外人，多說中國壞，現在却常聽得他們讚賞中國的古文明。中國成爲

他們恣意享樂的樂土的時候，似乎快要臨頭了；我深憎惡那些讚賞。但是，最幸福的事實是在是莫過于做旅人，我先前寓居日本時，春天看看上野的櫻花，冬天曾到松島去看過松樹和雪，嫌豆腐太淡泊了，便喫一回「牛鍋」，何嘗覺得有著者所數說似的那些可厭事。然而，即使覺到，大概也不至于有那麼憤懣的。可惜回國以來，將這超然的心境完全失掉了。

一九二五年十二月三日之夜，魯迅。

插論語絲的文體——隱健，罵人，及費厄潑賴

語堂

豈明在答伏園論「語絲的文體」一文中說起語絲的緣起，並把語絲的特色精神表白的剖切詳盡，使一班讀者借此可以明白語絲的性質並且使語絲自己的朋友也自己知道語絲之所以爲貴。這雖然有點似乎自誇，但是縱比以何種目標，何種「使命」自豪的機關報勝一籌，因爲語絲始終就沒有什麼「使命」語絲只是（如豈明所說）「我們這一班不倫不類的人借此發表不倫不類的文章與思想的東西」。所以有時忽而談盤庚今譯，有時忽而談「女禪心裡」，忽又談到孫中山主義，忽又談到鬚鬚與牙齒，各人要說什麼便說什麼。但是他的寶貴就在這一點。「辦一個小小週刊，不用別人的錢，不說別人的話」，要表白得比豈明的話更確當

實在不容易，除非我還可以補一句，就是「甚至於不用自己的錢」。這一點並不十分容易，若是合以上二條觀之。但是那篇裏頭還有幾句話很可以值得注意，很有意味的！「大家要說什麼都是隨意，唯一的條件是大胆與誠意，或如洋紳士所高唱的所謂『費厄潑賴』(Fair play)」。這句話引起我一些意思，不妨來插說幾句，或者也不僅以關於語絲的文體爲限。

斥文妖

「不說別人的話」即有「誠意」，這一樣就不容易，我想凡能與此條件相符的，有真正誠意的人，他的言論都是有益于世，即使其人的思想十分的「禪彈」我個人還是相信其有益。這話或者有人不懂。有人以爲若江亢虎章士釗一流人如此其「禪」如此其「彈」蔑以加矣的復辟崇孔一類的思想，即使加以「誠意」條件，難道還是有益嗎？但是一細想，這問題又未免太理想了。章士釗，江亢虎之流根本就沒有所謂思想，（這話又有人不懂容下文闡明），更捉不到思想之誠意不誠意。昨天在英文導報發見江亢虎對西洋紳士講書經，初看時未免驚異，但是以爲學何原與政見無關，江參政于復辟之餘未嘗不可以隨便講學，後來一拜讀，什麼二帝三王之德政略，堯舜政治爲世界最古之民主政治略，書經的文是最好的文範略，「文明」

即「文學之明」略，「文以載道」略都來了，甚至於今古文篇數且分不清楚，於是乃恍然大悟政治思想不清的人要叫他于學術有清晰的思想「壓根儿」（借用玄同語）就沒有這回事。思想不清的人，根本就沒有自己的思想，自然沒有所謂「誠意」，自然不會「不說別人的話」。至于思想本非不清的人，却仍舊可以乏誠意，這是我們所謂「文妖」。近來觀察一些名流的議論，有文存的及無文存的，使我漸漸越發相信吳稚暉的野蠻文學論。儘管你的筆墨如何高明，儘管你的文存文集如何風行一時，儘管你什麼主義唱的高入雲際，一察其人的行徑，又是其文足道，其人不足觀（慚愧的很，我就是曾經佩服過甲寅文字的一個人）這就是其文章未嘗包藏着誠意的意思——此非野蠻文學而何？何況徒以文字行一時者豈獨甲寅一家而已！

訶鱷魚

野蠻文學而外，還有一種思想的蠹賊根本不能「不說別人的話」的，就是一種自說為中和隱健，主持公論的報紙。世界上本沒有「公論」這樣東西，凡是誠意的思想，只要是自己的，都是偏論，「偏見」。若怕講偏見的人，我們可以決定那人的思想沒有可研究的價值；沒有「偏見」的人也就根本沒有同我們談話的資格。因為他所談的「公論」都是一種他人的議論調

和而成的，「甲方固然有幾分是處，乙方又何嘗絕無理由。」其實這種人又何必出來說話，除非以為既身居于文人學子之列不能不照例出來說幾句，完全為面子關係，所謂「中和」者以此，所謂「隱健」者亦以此，並沒有什麼希奇。我們每每看見這種人及這種報的白號中和，實益以見其肉麻。惟有加以思想之蠹賊的尊號，處之與「耗子，癩蟲，鱷魚」同列而已。因為我們寧願看張勳的復辟，而不願看段祺瑞之誓師馬廠，寧願見金梁的陰謀奏摺而不願聞江亢虎的社會主義宣傳，寧願與安福系空拳奮鬥而不願打研究系的嘴巴，于政治如此，于思想界亦如此。因為最可怕的就是這種隱健派的議論，他們自身既無貫徹誠意的主張，又能觀望形勢與世推移，在兩方面主張之中謀保其獨立的存在，「年年姐姐十八歲」其實只是思想之蠹賊而已，因為虎狼猛獸我們可以撲滅，蠹賊，狐狸，耗子，癩蟲我們却是無法預防。所以張勳可以一敗不振，段祺瑞却反要變為民國功人，安福派可一攻則破，而研究系却仍舊可以把握政權。我們聽張勳的大談復辟尚覺得其有些人氣，若說段祺瑞張起捧張馮起捧馮，忽而命孫督蘇忽而命郭督奉的執政府，實在無聊已極無話可說，簡直與蘇楊妓女「儂妻那能沒那能僚叻哈不可已」的倚門賣笑伎倆無異，分不出誰是娼婦誰是政府。其實政界如此，言論界亦如

此，野鷄生涯實不于野鷄也。我們聽折中派隱健派的談復古，還不覺得怎麼樣。因為他們本不足惜，若是聽他們也來講革命二字却免不了要不勝肉麻之至。

語絲文體之二大條件

以上因為談「偏見」之重要，及人之不可無偏見夾敘些不相干的話，實則因為要有強毅貫徹偏見的人並非易易，但是同時我們要承認惟有偏見乃是我們個人所有的思想，別的都是些販賣，借光，挪用東西。凡人只要能把自己的偏見充分的誠意的表示都是有價值，且其價值必遠在以調和折中為能事的報紙之上。所以我主張語絲絕對不要來做「主持公論」這種無聊的事體，語絲的朋友只好用此做充分表示其「私論」「私見」的機關。這是第一點。第二，我們絕對要打破「學者尊嚴」的臉孔，因為我們相信真理是第一，學者尊嚴不尊嚴是不相干的事。即以罵人一端而論，只要講題目對象有沒有該罵的性質，不必問罵者尊嚴不尊嚴，等要派代表赴賽會時再挑一個面孔尊嚴的不遲。數月前曾經拜讀某名流批評近來論壇的膚淺鄙薄或者就是指沒有學者態度而言。個人覺得學者態度與「絕不生氣」的中庸主義是分不清楚的。

我們應否罵人？

Fano 曾經問得好，倘是我們發見吾儕

同類中有一條「鱷魚」(此乃得恩的「鱷魚」，廣義的，非吳稚暉的「鱷魚」，狹義的)歷史家的責任是不是要單取學者科學的態度來充分描寫頌揚他，還是要不要下一個評判，要不要罵他？個人以為罵人不罵人全在其人(一)有沒有感覺非罵不可的神感，(二)敢不敢罵。因為大家公認，罵本有相當的用處，世界絕沒有人不承認奸臣是該罵的，或者不承認背義棄信忘恩負義的朋友，不貞之婦，不孝之子是該罵的，但是我們覺得罵不貞操的思想家似乎比罵不貞操的婦女更加重要，所以唯一的問題是該罵之範圍與定義而已，有人覺得段琪瑞章士釗該罵，有的便覺得他們情有可原。此見仁見智，本不能相迫。若以為章士釗很好，段琪瑞很好，也就讓他很好。大概所以不罵的人，原因都是因為它們覺得樣樣都很好很滿意的。我前曾經同一位留學生談話，那時在曹錕時代，因順便講到我們還待革命一次，忽然被他嚇了一跳，因為他很生氣的說：「What I third revolution?」這個What!真使我嚇得非同小可。這位留學生不用說的，他已有小孩，包車，及部裏好些個差事了，雖然他剛回來是很有用似的。這回同他談到段琪瑞，說起一些不敬的話，也弄得他不大肯回答我。所以罵與不罵全在其人，愈有銳敏的思想的人，他以為該罵的對象愈多，有感

到罵人的神感的人，自然也同時感到罵人的神聖。自有史以來，有重要影響於思想界的人都有罵人的本能及感覺其神聖，當耶穌大開耶路撒冷聖殿怒鞭○○○時，簡直與魯智深大鬧瓦官壽一樣，並沒有什麼學者態度可言。所以尼采不得不罵德人，蕭伯訥不得不罵英人，魯迅不得不罵東方文明，吳稚暉不得不罵野蠻文學，這都是因為其感覺之銳敏迥異常人所致，所以罵人之重要及難能可貴也就不用了。若有人以為吳稚暉罵章士釗便是失了學者尊嚴，吳稚暉只能回答：誰要你的野蠻學者的尊嚴！這也是可與以上所說偏見之重要的話聯合起來，凡有獨立思想，有誠意私見的人都免不了多少要涉及罵人。我們若讀過 H.G. Wells, Shaw, Mark Twain 罵人的文章也就知道罵人之難能可貴，他們那種一動起氣來所做的文章，讀起來真可使我們生起勇氣並不像學者所做無人氣的文章一樣，所以我說，罵人本無妨，只要罵的妙。何況以功能言之，有藝術的罵比無生氣的批評效力大得多。即以文學革命而言雖然是胡適之平心靜氣理論之功，也未始非陳獨秀「四十二生的大砲」及錢玄同謾罵「選舉妖孽與桐城謬種」以與十八妖魔宣戰之力。由是觀之，罵人之不可以已明矣。

費厄潑賴

所以說第一只是沒有感覺罵人之必要，第

二是不敢罵人，這兩種是不罵人之至因，與學者態度無涉，除非學者都是一些甄無畏蔣士都(真無味，殭似士)先生，(外國語所謂 *Proter* *Dr. Pradust*)。所以要罵不罵似在于人，只要罵的有藝術勿太粗笨，此外於語絲並不應有何條件限制。再有一件就是豈明所謂「費厄潑賴」。此種費厄潑賴精神在中國最不易得，我們也只好努力鼓勵，中國「潑賴」的精神就很少，更談不到「費厄」惟有所謂不肯「下井投石」即帶有此義。罵人的人却不可沒有這一樣的條件，能罵人，也須能挨罵。且對於失敗者不應再施攻擊，因為我們所攻擊的在於思想非在人，以今日之段琪瑞章士釗為倒，我們便不應再攻擊其個人。即使儀哥兒，我們一聞他有了癆病，倘有語絲的朋友要寫一封公開的信慰問他，我也是狠贊成的。最可厭的 *Kipling*，昨天看見他有肺膜發癆之症，我們還是希望他能早日痊愈。大概中國人的「忠厚」就略有費厄潑賴之意，惟費厄潑賴決不能以「忠厚」二字了結他。此種健全的作戰精神，是「人」應有的與暗放冷箭的魑魅伎倆完全不同，大概是健全民族的一種天然現象，不可不積極提倡。

這篇東西剛寫完送到小峯那裏去，看見第五十六期的語絲剛出來(因為這期稿子來得遲的緣故)，裏頭看魯迅一篇並非閒話有一段話正足以表映這篇而說的關於偏見與偏見一

點，免不了要加說兩句。魯先生（姑作魯先生）說：這兩三年來，無名作家何嘗沒有勝於較有名的作者的作品，（亞孟——記者插說道）只是誰也不去理會他，一任他自己自滅。因此他曾經有一個提議謂應有人搜集了這些小作品出一集本介紹於世。這是一個好不不過的意思，但是魯先生又說：因他是偏心的，評是非時他總覺得他的熟人對，讀作品是異己者的手腕大概不高明。所以也不集了，因為他不做那樣東西；法官，批評家。我想選文這一點尤可證明人之不可無偏見，偏見乃是人真正自己的思想，偏見（即魯先生之所謂「偏心」）乃可以代表自己，所謂公允之評實不過足以代表他人及他人的時髦。倘是我們能看得到一本詩及小說選是代表魯先生或無論何人據他的「偏心」實在所好的（不必有什麼理由）——這本詩集，當可名之為無名作家的詩集——這樣的一本，必更有實在的價值，比起現在流行的什麼白話文選白話詩選，不管作品如何只管作者有享盛名，有出過文集的必照例收容，若不知名的照例淘汰，比起這樣文集豈不是於文學界上更有貢獻。又豈明文中所謂不「打落水狗」及「平地上追趕胡猴，也有點無聊，卑劣，雖然我不是紳士，却也有我的體統與身分」也正足以補充「費厄潑賴」的意義。「費厄潑賴」原來是豈明的意思。

十四，十二，八日。

茶話之五：塞文狄斯

子榮

張慰慈先生在論婦女的智力（晨報副刊一四〇二）文中引有一段很有趣的故事：

從前有一個人到西班牙去，看見路上一個衣服破裂不堪形如乞丐的人，旁人告訴他，這就是寫 *Don Quixote* 的 Cervantes。他覺得西班牙政府太不近情理，對於這樣偉大的詩人，還不扶助。但他的朋友就告訴他，祇因西班牙政府沒有扶助，這詩人才寫出這偉大的著作，否則我們就沒有這樣一本書了。

上文是見於十一月二十三日的報上，我們再查十一月七日發行的現代評論第四十八期，見西瀛先生的閒話內也有相像的話：

有人游歷西班牙，他的引導者指了一個乞丐似的老人說，那就是寫 *Don Quixote* 的 Cervantes。聽者驚詫道：「塞文狄斯嗎？怎樣你們的政府讓他這樣的窮困？」引導者道：「要是政府養了他，他就不寫 *Don Quixote* 那樣的作品了。」

我覺得這個故事很有趣，不禁發了一個考據癖的癡，要找出牠的出典來，於是拏了幾種西班牙文學史以及評論來亂查一陣，可是都不在那裏邊。後來查到一本塞文狄斯評傳，是英國吉訶德先生譯者 Henry Edward Watts 所著，第十二章中說及 Marquez Torres 記述一件故事，足以見塞文狄斯的聲名在當時是

怎樣的大。一六一五年（塞文狄斯那是六十八歲，次年就死了），二月二十五日，Torres 跟了安勒陀地方主教去回訪法國專使，隨員中有好些人都愛讀塞文狄斯的著作。他們如此熱心贊美，我便允許引導他們到一處地方，可以看見那個著者，他們非常願意。他們詢問他的年紀，職業，身分和境况。我只好答說他年老了，是一個軍人，是紳士，很窮；於是一個人問道：但是西班牙為什麼不用公款資助這樣的人，使他富有些呢？又一個人很深刻的說道：若是窮困逼迫他著書，那麼願上帝不要使他富有，他自己雖窮困，却可以用了他的著作使世界富有。James Fitzmaurice Kelly 的精確的塞文狄斯傳第十二節中也這樣說，大約這段敘述是可靠的了，因為 Kelly 是英國現在的西班牙文學的「權威」。雖然有人說法國人真去會過塞文狄斯但他似乎不相信，因他在下文這樣的說，「倘若那些法國的愛讀者真讓 Torres 引導到塞文狄斯的家裏去，他們便會得從周圍的情狀看出他真是窮困。」他的確是窮。一五九〇年十一月八日塞文狄斯為得賒了值四十塊錢的布匹，由他和他的保人與布店訂立一個合同，還有四個公證作中，直如傳中所說鄭重得儘夠擔保公債了。一六〇一年冬政府問他追還虧空的公款時。他也是「自己尚無衣食之資」所以第二次下了牢。他的窘况確是歷歷如見，

但似乎他那懸鶉百結的真相，却終於沒有人親見，——自然他的親戚朋友是看見的，不過不曾見諸記錄。

吉訶德先生（全名是拉曼差的聰敏的紳士吉訶德先生）是我所很喜歡的書之一，我在宣統年前讀過一遍，近十多年中沒有再讀，但隨時翻攏翻開，不曉得有幾十回，這於我比水滸還要親近。某「西儒」說，「一個文人著作的最好的註釋是他自己的生活。」但在塞文狄斯又是特別如此，因為如又一「西儒」說，「有人著作小說，有人經歷小說，塞文狄斯則兼此二者而有之。」你如喜讀吉訶德先生，你一定會對於塞文狄斯的傳記感到興趣。他的生活固然是很浪漫的，但說是現實的却也同時非常地現實。他是一個文藝復興時代的人。他有他的偉大處，也有好些他的過失；不過這使我們更能理解他，因為我們所求者並不是聖徒的奇跡的故事 Kelly 的一本簡潔精密的小傳真比五十著名軼事還要有趣味，雖然裏邊所記都是考證確實的事實，大半本腳註全是所根據的西班牙文文件原本。與其讀十本中國現代水平線上的小說，實在不如讀半本（西班牙文的一部分除外也）這樣的書——這是說在我個人。據說翻譯是媒婆，創作是處女，處女的身價當然比媒婆大得多。這是一定不易之理，雖然在現在不是這樣想。像中古的有些人一樣，我是主張二重真理的：我所說的所以只是我的說話。十二月五日

詞色欲法

日明

女色者世間之枷鎖，凡夫戀著，不能自拔。女色者世間之重患，凡夫困乏，至死不免。女色者世間之衰禍，凡夫遭之，無厄不至。

行者既得捨之，若復顧念，是為從獄得出，還復思入；從狂得正，而復樂之；從病得差，復思得病。智者怒之，知其狂而顛蹶，死無日矣。

凡夫重色，甘為之僕，終身馳驟，為之辛苦，雖復鐵質寸斬，鋒鏑交至，甘心受之，不以為患，狂人樂狂，不是過也。

行者若能棄之不顧，是則破枷脫鎖，惡狂厭病，離於衰禍，既安且吉，得出牢獄，永無患難。

女人之相，其言如蜜，而其心如毒。譬如停淵澄鏡，而蛟龍居之；金山寶窟，而師子處之。當知此害，不可暫近。室家不和，婦人之由；毀宗敗族，婦人之罪。實是陰賊，滅人慧明；亦是獵圍，鮮得出者。譬如高羅，羣鳥落之，不能奮飛；又如密網，衆魚投之，剝腸祖几；亦如暗坑，無目投之，如蛾赴火。是以智者知而遠之，不受其害；惡而穢之，不為此物之所惑也。

案右文見法苑珠林卷七五，十惡篇六邪淫部二詞欲類中上頭寇以佛說日明善

薩經云「六字，查閱藏知津的西土聖賢撰集下，「菩薩詞色欲法，一紙欠，南宜北薰；姚秦天竺沙門鳩摩羅什譯。」這就是上文的來源與說明。我翻印這篇東西的理由第一是因為文章實在流暢，話也說的痛快，「不為此物之所惑也」！這真是擲地作金石聲。第二因為現代似乎頗歡迎「厭女派」(Misogynists)的文章，我也想來介紹一篇，但是終於只找到這篇刊文。我當初在欲海回狂上只見到一部分，很是惋惜，後來在西山養病，得見全豹，便把牠抄了下來，紙尾還有年月的數目「二一七五」，這回居然得到發表的機會，但數目已經是「二五一三〇」了。

我知道這篇色欲法有點訶得太舊，太是寺院氣，現代的厭女哲學最新的是日耳曼派的了。基督教的不淨觀已經過了時，雖然牠的影響當然還遺留在人心上，不管怎麼新教國：馬丁路得反正也是把女人當作夜壺看的。自然，我們所要說的是哲學家，他們的思想是頭號新鮮的，例如叔本華咧，尼采咧，還有華爾格。房分略遠一點，有擺倫與斯忒林堡，是著名文士，十分厭女人，也是十分喜歡女人的。但是最開名的祖師總要算叔本華，他的婦女論是現代厭女宗的聖書。

不過，我是有點守舊癖的人，不大喜歡新的，翻板的東西。據他們說，叔本華的厭女哲學全是由於性愛缺陷之反動，好像失戀者的責罵，說得好時可以得人家的同情。却不大能夠說服人，除非是他的同病。叔本華和他母親的關係大家大約是知道的，她雖然沒有像擺倫老太太似的把他的脚拘躄，却也儘夠不對了；這種情形據心理分析家說來是於子女有極大不幸的影響的。後來未必全然因為他的貓臉的關係吧，總之他沒有娶妻，但治游當然是常有的，所以終於患了梅毒，——這件事似乎使他更是深惡痛絕那可憎的女性了。他的前輩特煞特 (De Sade) 侯爵也是如此，因為不幸的結婚與戀愛關係，一變而為現代厭女宗的開山，又是一煞提死木死 (Sadismus) 可譯云「他虐狂」的代表者。他的著作裏充滿這兩種特色，但是文章似乎不很高明，不甚見知於世，除了那些醫生之流。然而他的思想有些使都傳授給叔本華先生了。據柏林皮膚生殖科醫生醫學博士伊凡勃洛赫在現代的兩性生活上說，婦女論中的意見有許多與煞特侯爵所說相同，論中最精采的一節，痛嘲女人形體的醜惡云，(借張慰慈先生譯文)

「祇有那般為性慾所迷的男子才把這一種短小的狹肩膀的，闊大腿的，短小腿的人種叫做優美的女性！」

煞特侯爵在他的小說朱力厄特 (Julia) 第三卷中說着同樣的話，

「從你所崇拜的一個偶像身上脫去了她的衣服。這就是那兩條短而且彎的腿，使你這樣地顛倒昏迷的麼？」他又在一部小說上說，那些能夠斷絕情欲，不與那「墮落的虛偽的惡毒的東西」交接的男子，真是幸福的人。我不說叔本華是抄襲的詩人，但的確覺得他這些思想並不怎麼新奇，雖然因了他的文章總還是值得讀的。他說為性慾所迷，這實是平凡之至的話。生而為有性動物的人，有那一件事不含有性慾的影響，就是看花，據赫孫 (H. Hudson) 露理斯 (Havelock Ellis) 等人說，也有性的意味，花色之優劣以肉體聯想為標準，花香則與性之氣體等相近。人要為她所迷，好似孫猴子想跳出我佛如來的掌心，有點不容易。在我想來，涅槃之樂還不如喝一杯淡酒，讀兩首贊歎短小腿的人種的詩，不論古今：因為我是完全一個俗人，凡人。叔本華據說是熱心於涅槃的，那自然也是很好，中國老小居士知道了一定要大樂，東方文化去救西洋可見並不始於歐戰之後。(其實，基督教也是我們東方的，更是古已有之，但是此刻現在這且莫談)。那麼，日明師父的確是他的前輩，我們能假編訂他的文章，抄進這個報裏，可以說也與有光榮焉了罷。

勃洛赫醫生 (Dr. Bloch) 却聽了勃然大

怒，在厭女思想一章中說，「叔本華，斯忒林堡，華雷格等，完全與特煞特同一精神，著書宣傳對於女性之輕蔑；這個種子遇見了現代青年却正落在肥地上了。那些年青的傻子便都鼓起了「男性的傲慢，」覺得自己對於那劣性是「精神的武士」了；那些滿足清醒了的蕩子們也來學時髦，說厭女，(當然都是暫時的，)聊以維持他們的自尊。倘若我們要說「生理的低能」，讓我們把這個名稱加在這般討厭的人們身上。正如喬治希耳特在往自由的路上所說，這樣的男性的狂妄只是精神缺陷的一種變化」喔，喔，勃大夫未免太不幽默一點了。我想，隆勃羅所的天才都有點風狂的話是不錯的，但在藝術上這風狂却沒有什麼要緊，而且可以說是好的，因為他能夠給我們造出大藝術來。不過，你自己如不是有點天分而想去學他們，或相信了他的風、，那就有些危險，與相信普通風子的話沒有多大差別。勃大夫的警告如給這些平凡的讀者，那也是頗有益的，所以把牠抄在這里，要請識者原諒。

喔，在詞色欲法後寫「鞋子話」(用古文寫大約是履言二字)不意竟有本文四倍以上之長，可謂胡塗矣，而且其中頗有一重女輕男的嫌疑，更屬不合，理合趕緊收束，寫竟如上文。一九二五年十一月三十日夜中，豈明謹識。

(註)赫孫所說見鳥與人 (Birds and Man) 一篇講花的顏色的論文。